

長庚大學 113 年度私校獎勵補助計畫經費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支用項目 各項子計畫		一、 教師人事經費			二、 教學研究經費（含改善師資結構）									三、 學生助學 及輔導經費		四、 工程 建築 經費	五、 軟硬體設備經費			六、 停 辦 計 畫 經 費	七、 其 他	總計		
		1. 專任 教師 薪資	2. 特 殊 優 秀 教 研 人 員 彈 性 薪 資	3. 兼 任 教 師 授 課 鐘 點 費	1. 編 纂 教 材	2. 製 作 教 具	3. 改 進 教 學	4. 研 究	5. 研 習	6. 進 修	7. 著 作	8. 升 等 送 審	9. 其 他	1. 研 究 生 獎 助 學 金	2. 學 生 事 務 及 輔 導 工 作		1. 教 學 研 究 設 備	2. 職業安全衛生、資訊安全、節能及維護校園安全工作	3. 維 護 費					
未來 領航	經常門						5,790,042	9,699,915			1,139,000						28,582,792					45,211,749		
	資本門																66,495,972					66,495,972		
	小計						5,790,042	9,699,915			1,139,000	0					95,078,764					111,707,721		
國際 鏈結	經常門	7,000,000																				7,000,000		
	資本門																					0		
	小計	7,000,000																				7,000,000		
永續 責任	經常門														1,363,247		480,000					1,843,247		
	資本門																					0		
	小計	0													1,363,247		480,000			0		1,843,247		
跨域 協作	經常門														2,750,131						166,187	2,916,318		
	資本門														536,750							536,750		
	小計														3,286,881						166,187	3,453,068		
卓越 轉型	經常門		2,297,003									300,000			687,590							3,284,593		
	資本門																2,488,000					2,488,000		
	小計		2,297,003									300,000			687,590		2,488,000					5,772,593		
總計	經常門	7,000,000	2,297,003	0	0	0	5,790,042	9,699,915	0	0	1,139,000	300,000	0	0	4,800,968	0	29,062,792	0	0	0	166,187	60,255,907		
	資本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36,750	0	68,983,972	0	0	0	0	69,520,722		
	合計	7,000,000	2,297,003	0	0	0	5,790,042	9,699,915	0	0	1,139,000	300,000	0	0	5,337,718	0	98,046,764	0	0	0	166,187	129,776,629		
	占總經費比率	5.39%	1.77%	0%	0%	0%	4.46%	7.47%	0%	0%	0.88%	0.23%	0%	0.00%	4.11%	0%	75.55%	0%	0%	0%	0.13%	100%		
※備註																								
1. 本校教學研究經費（含改善師資結構）來源主要為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校經費及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共計 137,981,792 元)，分述如次： (1)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182,885,066 元)：用於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等經費（校內款：72,692,644 元，校外款：110,192,422 元，其中資本門校內款：3,721,940 元，校外款：19,679,442 元；經常門校內款：68,970,704 元，校外款：90,512,980 元）。 (2)學校經費(13,746,712 元)：用於補助教職員研習(參加國際學術會議)9,874,117 元、進修(校外進修、休假研究)2,255,120 元及著作(發表學術著作)1,617,475 元等經常門經費。																								
2. 本校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師人事經費（「專任教師薪資」或「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佔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 7.16%，「未」超過 20%。																								
3. 本校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學生助學及輔導經費」，已提撥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 4.11%，符合提撥至少 1.5%之規定。																								